附件

新乡市科普传播基地申报书

申请单位（公章）：

申请名称**：**

详细地址：

推荐部门（公章）：

**新乡市科学技术局制**

填 报 要 求

一、 申报书由申报新乡市科普传播基地的单位填写，内容和格式须与电子文档完全一致。

二、本申报书统一用A4纸打印，1式2份。

三、申报单位、推荐单位一律加盖单位公章。

四、填写申报书应注意以下内容：

1. 表中选择类项目请在选项后的“□”内打“√”。
2. 科普专职人员是指从事科普工作时间占其全部工作时间60%及以上的人员；科普兼职人员是指在非职业范围内从事科普工作，仅在某些科普活动中从事宣传、辅导、演讲等工作的人员以及工作时间不能满足科普专职人员要求的从事科普工作的人员。
3. “已获得命名的情况”：指申报单位所获与科普方面相关的称号及命名单位、命名时间。
4. 政府拨款指从各级财政获得的，用于本单位科普工作实施的经费，不包括代管经费和本单位划转到其它单位去的经费。
5. 捐赠指本单位获得的国内外各类团体或个人按照《公益事业捐赠法》，自愿、无偿提供的、专用于科普的资金。对于捐赠物，因为很难准确折合成现金，所以不计算在内。
6. 自筹资金指本单位筹集，用于开展科普活动的经费。其他收入指本单位经费筹集额中除上述经费外的资金，主要包括科普场馆（基地）的门票、学会的会费和其他一些科普活动收入。
7. 行政支出指本单位为维持科普相关工作正常运转和完成日常科普工作任务发生的支出。主要包括人员的劳务费用和其他日常支出。
8. 科普活动支出指直接用于组织和开展科普活动的支出。
9. 科普场馆基建支出指用于科普场馆场所等的土建费和科普展品、设施添加所产生的费用。其他支出指本单位科普经费使用额中除上述支出外，用于科普工作的相关支出。
10. 科普网站指具有单独域名的专业科普网站。单位电子政务网站不在此范围。
11. 展教面积是指专门设立用于各类展览的实际使用面积，不含墙面挂图、宣传栏、橱窗等立体使用面积，以及公共设施、办公室和用于其他用途的使用面积。

|  |
| --- |
| 一、申请单位基本情况和条件 |
| 申请单位全称 |  |
| 申请单位性质 | □国有□民营 □外资或合资 □企业 □事业 □社会组织□其他 |
| 申请单位业务范围 | □教育 □科研 □科普宣传 □医疗卫生 □文化宣传□工业生产 □农业生产 □自然保护 □旅游 □其他 |
| 单位情况 | 单位人员情 况 | 单位总人数 | 人 | 科普专职人员 | 人 |
| 科普兼职人员 | 人 | 科普志愿者 | 人 |
| 已获得命名的情况 |  |
| 科普经费收支情况（单位：万元） | 现有资产 | 总资产 | 万元 | 展教资产 | 万元 |
| 上 年 度科普经费筹 集 额 | 收入总额：　　　　　万元 其中：1. 政府拨款：　　　 万元
2. 捐赠： 万元
3. 自筹资金：　 万元
4. 其他收入： 万元
 |
| 上 年 度科普经费使 用 额 | 支出总额：　　　　　 万元　　　　　其中：1. 行政支出：　　　 万元
2. 科普活动支出： 万元
3. 科普场馆基建支出：　 万元（包含展品、设施添加支出）
4. 其他支出： 万元
 |
| 科普基地基本 条件 | 建 筑面 积 | ㎡ | 展 教面 积 | ㎡ |
| 户外活动场所面积 | ㎡ | 年开放天 数 | 天 |
| 年接待数量 | 人次 | 展品和标本数 量 | 件 |
| 二、科普工作条件(针对科普主题，不超过800字) |
|  |
| 三、近两年科普工作开展情况（不超过500字） |
| 四、三年科普工作计划（不超过500字） |
| 五、已获得荣誉 |
| 申请单位意见（盖章）年　 年　月　　日 | 所在县（市）区科技主管部门或主管部门意见　　　　　　（盖章）年　　 年 月　　日 |

|  |
| --- |
| 专家意见  专家签名：　　　　　　　　　　　　　　　　　年　　月　　日 |
| 市科技管理部门意见盖 章　　　　　　　　　　　　　　　　　年　　月　　日 |